

证券代码:605289 证券简称:罗曼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1

上海罗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罗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8月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章

会议由董事长孙凯君女士主持召开，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签订现金收购上海武桐树高新技术有限公司股权框架协

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

事会审议。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

体上披露的《关于签署股权收购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孙凯君回避表决。

2、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增加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

体上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增加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担保的公告》(公告

编号:2025-035)。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制定2025年度“提质增效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

体上披露的《关于制定2025年度“提质增效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海罗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6日

证券代码:605289 证券简称:罗曼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3

上海罗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股权收购框架协议
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特别提示：

● 上海罗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罗曼股份”)拟以现金方式收购上海武桐树高新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桐树”或“交易对方”)持有的上海武桐树高新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桐新高”或“标的公司”)的39.2308%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股权转让”)。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成为标的公司第一大股东，公司委派董事占标的公司董事会席位五分之三，标的公司财务负责人将由公司推荐的人员担任，并由标的公司董事会聘任，对其进行经营、人事、财务等事项拥有决策权，标的公司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 本次交易前交易双方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系，因为本次交易的公司股权转让让方武桐科技与本次股份协议受让方让方上海八荒创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八荒”)同属上海武桐树智高高新技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桐集团”)控制体系下的主体，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预计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交易各方需根据尽调、审计、评估等结果协商是否签署正式收购协议，最终交易能否达成尚存在不确定性。

● 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方，标的公司2025年度、2026年度、2027年度累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应不低于40,000万元，公司与交易双方就业绩承诺约定的业绩补偿条款。如业绩承诺未达成，武桐科技与上海八荒应以现金方式向罗曼股份进行补偿，但武桐科技与上海八荒未足额支付，双方对未支付部分承担连带责任。若连带补偿期间届满仍未足额补偿，公司控股股东孙建鸣先生及一致行动人上海罗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罗景投资”)应先行向罗曼股份偿付剩余款项。

● 为担保业绩补偿协议项下义务的履行等事项，待本次协议转让的标的股份过户完成后，上海八荒拟将其持有的罗曼股份无限售条件流通股5,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455%)质押给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建鸣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罗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本次交易协议转让的标的股份含锁定期承诺安排：

协议转让让方的锁定期承诺：受让方上海八荒承诺持有的标的股份自登记至本公司名下之日起至下述期限届满(以孰晚者为准)的期间内，不得转让。

1、在《关于上海武桐树高新技术有限公司之控股权收购框架协议》及拟订立的《业绩补偿协议》约定的业绩承诺期届满且上市公司对标的股份的补偿法律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出具专项审计/审计报告之日；

2、业绩承诺相关的全部业绩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

3、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限。

● 公司的成立时间较短，存在未来实际收益不达预期风险以及交易价格与标的公司实际价值不符的风险。

本次交易拟收购的标的公司成立于2023年12月，截至本公司披露日时间较短，业务规模相对较小，仍处于发展阶段。若未来发生宏观经济波动、产业政策变化、行业周期变化、市场竞争环境或需求改变、诉讼或仲裁等不利情况，存在标的公司未来实际收益不达预期风险以及交易价格与标的公司实际价值不符的风险。

三、业绩承诺不达标风险。标的公司2025年度、2026年度、2027年度累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应不低于40,000万元，公司与交易双方就业绩承诺约定的业绩补偿条款。以上业绩承诺目标，是基于标的公司当前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并结合其在行业的前景趋势等因素制定，但由于标的公司业绩承诺的实现情况会受到国家和行业政策、宏观经济、行业市场、经营管理以及市场不达预期等因素影响，经营业绩存在不确定性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经营成果造成影响。

四、商誉减值的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将在公司的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形成一定金额的商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收购形成的商誉将在每年进行减值测试，若标的公司未来经营活动出现不利变化，则商誉将存在减值风险。

五、收购事项概述

公司已于近日与武桐科技、武桐新高、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建鸣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罗景投资与上海八荒签订了《关于上海武桐树高新技术有限公司之控股权收购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

公司拟使用自有或自筹资金收购武桐科技持有的标的公司39.2308%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成为标的公司第一大股东，公司委派的董事占标的公司董事会席位五分之三，且除武桐科技外的标的公司全体股东与公司签署不可撤销的《表决权委托协议》，该等股东将其所持标的公司的全部表决权独家委托予公司行使，标的公司财务负责人将由公司推荐的人员担任，并由标的公司董事会聘任。公司对其进行经营、人事、财务等事项拥有决策权，标的公司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同时，上海八荒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和投资价值的认可及自身业务发展需求，同时为绑定标的公司的经营管理层及核心技术人员达成业绩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建鸣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罗景投资与上海八荒签订了《关于上海罗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孙建鸣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罗景投资将所持标的公司股权转让给上海八荒。

公司拟使用自有或自筹资金收购武桐科技持有的标的公司39.2308%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成为标的公司第一大股东，公司委派的董事占标的公司董事会席位五分之三，且除武桐科技外的标的公司全体股东与公司签署不可撤销的《表决权委托协议》，该等股东将其所持标的公司的全部表决权独家委托予公司行使，标的公司财务负责人将由公司推荐的人员担任，并由标的公司董事会聘任。公司对其进行经营、人事、财务等事项拥有决策权，标的公司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同时，上海八荒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和投资价值的认可及自身业务发展需求，同时为绑定标的公司的经营管理层及核心技术人员达成业绩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